

# 山西省能源局

---

晋能源议函〔2020〕17号

## 关于省十三届人大会议第1426号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李文龙代表：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为“尾矿闭库+生态治理+绿色能源”开发模式提供政策支持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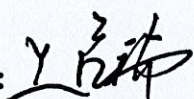
新能源行业经过前期的政策补贴引导，市场迅速培育壮大，现在已经进入平稳发展的阶段，受电网消纳限制，新增市场空间相对有限。国家政策导向已由原来的财政补贴鼓励转入推进无补贴平价、竞价上网。

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2020年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精神，省级能源局将结合资源和技术应用等条件，在全面落实接网、电力送出消纳等条件基础上，积极推进平价上网、竞价上网项目建设。国家政策鼓励支持按复合型方式用地，降低项目场址相关成本，省能源局也鼓励支持“新能源+生态治理”的开发模式。但对于尚未关闭的尾矿库，建议根据《燃煤发电厂贮灰场安全评估导则》、

---

《尾矿库闭库安全监督管理规定》、《光伏电站设计规范》等相关要求进行认真研究论证与审查，确保安全稳定。

建议国电投山西铝业公司对项目开发风险的可行性研究进行深入论证审查，进一步与电网公司落实接网、送出消纳，待国家政策明晰后积极参与相关工作

负责人：

处室负责人：张秀荣

承办人：王鹏

联系电话：03514117224

